



扫二维码 看科学报

扫二维码 看科学报

扫二维码 看大学

“黑名单”能否堵死“烂期刊”

专家认为,执念于期刊,不如关注成果本身

■本报记者 韩天琪



如果把期刊投稿种种乱象比作一场森林大火,“烂期刊”就是各处“明火”,是需要首先扑灭的。而防火的根本不能是“哪里有火扑哪里”,关键还要找出背后的火源,提出更全面的防火措施。

只有解决了健全学术评价的价值体系这一根本问题,期刊乱象才能迎刃而解。而只有建立高水平、高质量、高公正性、高度负责的同行评议制度才能完善学术评价体系。

研究成果要发论文,科研人员和研究生们第一时间会选择 SCI 期刊和中文核心期刊。可在最近的一年内,很多高校明确建立了各自的期刊预警名单。

根据相关媒体报道,最新一例来自于云南省昆明学院。该学院科研处根据 20 份全国高校、医院已公布的“期刊黑名单”,统计梳理了 17 个被 5 家以上机构拉黑的期刊,提醒“各位老师近期投稿时注意长期影响,决定是否避开存在争议的期刊”。

在昆明学院科研处公布的“期刊黑名单”中,《Medicine》和《Oncotarget》被拉黑 20 次而名列榜首。

这并非首例高校公开发布的期刊预警名单。

期刊投稿乱象敲响警报

2018 年 3 月 28 日,中央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第一次会议通过《关于进一步加强科研诚信建设的若干意见》,中共中央办公厅和国务院办公厅随后发出通知,要求各地区各部门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通知提出,科技部要建立学术期刊预警机制,支持相关机构发布国内和国际学术期刊预警名单,并实行动态跟踪、及时调整。“将劣质学术质量、管理混乱、商业利益至上,造成恶劣影响的学术期刊,列入黑名单。论文作者所在单位应加强对本单位科研人员发表论文的管理,对在列入预警名单的学术期刊上发表论文的科研人员,要及时警示提醒;在列入黑名单的学术期刊上发表的论文,在各类评审评价中不予认可,不得报请论文发表的相关费用。”

随后,2018 年 6 月 20 日,华东政法大学公布《负面清单期刊目录》,包括中国中南传媒主办的《办公室业务》,黑龙江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黑龙江经济管理干部学院主办的《北方经贸》等 67 种期刊。

2018 年 10 月 31 日,华侨大学图书馆官网发布《投稿请避开 SCI 期刊黑名单》。华侨大学图书馆称,这些期刊自引率过高或者互引率过高,“JCR 数据库将通知其整改,整改不通过将被踢出数据库。”

今年 1 月 4 日,合肥工业大学建立《“重点监控期刊”目录》,其中包括国内学术机构公布的“需重点监控和评估的期刊”、“学术

期刊负面清单”等。《Advances in Condensed Matter Physics》等 60 种期刊被列入《“重点监控期刊”目录》。

在浙江省“钱江学者”特聘教授、温州大学特聘教授傅守祥看来,各高校列入“黑名单”的期刊,基本上都是学界心知肚明的“烂期刊”。

这些期刊以挣钱为目的,放松论文评审、做虚假论文评审,有的甚至根本就没有论文评审,使论文发表完全沦为“一手交钱、一手发文”的“独特生意”。

其中一个典型案例是湖南省社会科学院《求索》杂志原主编、编辑乌东峰受贿案。曾被评为 CSSCI 期刊的《求索》杂志,长期以收取高额“版面费”在学术界“臭名昭著”,发表一篇论文被收取的“版面费”最高达到 5 万余元。

至 2018 年 8 月底,中国裁判文书网陆续公布了涉《求索》杂志案受贿、行贿的 8 份判决。经法院认定,乌东峰收取的论文“版面费”共近千万元,而收取的这些“版面费”“一分钱也没有交给杂志社”,全部成了乌东峰的个人财产。

一些英文期刊,甚至成为专门为中国科研人员“量身打造”的低质量论文发表平台。这些期刊往往是数据造假、抄袭等学术不端行为藏身的“窝点”。

当前“烂期刊”现象的猖獗,从近些年频发的“撤稿潮”事件中也可窥一斑。

“期刊投稿乱象已经非常严重,对中国的学术生态造成了很大伤害。”科学出版社副总编辑胡升华告诉《中国科学报》。从这个意义上说,把一批掠夺性期刊、虚假论文评审期刊、不讲质量只讲经济效益的期刊剔除出主流评价体系势在必行。

“烂期刊”存在背后的逻辑

如果把期刊投稿种种乱象比作一场森林大火,“烂期刊”就是各处“明火”,是需要首先扑灭的。而防火的根本不能是“哪里有火扑哪里”,关键还要找出背后的火源,提出更全面的防火措施。

没有需求,就没有市场。“烂期刊”之所以长盛不衰,其背后的逻辑之一是高校评价体系导致的旺盛需求。

据统计,截至 2016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

在校规模为 1639024 人,比 2007 年增加了 66.7 万人,涨幅为 68.5%。博士研究生在校 342027 人,较 2007 年增加了 222508 人,涨幅为 53.7%。

“很多高校博士研究生毕业需要两篇 C 刊论文,硕士毕业则需要 1 篇 C 刊论文。高校教师和科研人员职称晋升、申请项目时,也有论文发表数量的硬性要求。”傅守祥说,全国如此多高校、研究生和高校老师,都需要发文章才能应对当前的考核评价体系,对高质量期刊论文发表来说,肯定是“僧多粥少”。在这种情况下,论文交易市场也就应运而生了。

胡升华认为,现有科研评价体系使部分高校教师和科研人员把完成科研成果变成了一种交换手段。“如果我们再不从评价体系上做一些根本改变,任由现在的情况发展,会对学术的可持续发展造成很大影响。”

除了科研评价体系造成的需求外,也有不少专家学者认为,所谓“烂期刊”的存在有其自身的逻辑。

科学网博主李霞有三十余年中外科技期刊与中英文图书管理经验,她曾在一篇博文中反问道:“国外那些交了钱就发文章的刊物就一定垃圾期刊吗?回答也许是肯定的,也许是否定的。”

李霞认为,这样的刊物之所以能在市场竞争中生存,绝对不是偶然的。有时,它们甚至是有其特殊意义的。在一个真正弱肉强食的竞争机制里,这类刊物通常能够起到调节权力平衡,让“小人物”们也有了一席之地。的杠杆作用,即是“垃圾”,也有变废为宝之功。

“这些期刊的存在,如同学术期刊金字塔的基础。虽然水平可能不高,却是迈向高水平的起点。许多刚入行的新手,往往是在这类期刊上练过的。”李霞博文中写道。

除了给“科研新手”练手外,很多并不被主流学术界认可的期刊由于可以快速发表,往往比发稿周期较长的高质量期刊更能满足科研人员对“首发权”的需要。

某 985 高校特聘教授胡凡(化名)在接受《中国科学报》采访时表示,由于各高校在筛选进入“黑名单”的期刊时没有统一标准,不排除列入“黑名单”时的“误伤”。

纵观各高校开出的期刊“预警名单”,其中有一部分期刊并不完全重合,可见各高校在筛选进入“黑名单”的期刊时,不一定遵循同一标准。

前述华侨大学期刊“黑名单”的选择标准之一是自引率过高或互引率过高。

“如果单纯看自引率和互引率,很难做出准确判断。”胡升华认为,把引用率作为期刊质量的标准并不科学严谨。

实际上,在被当做判断标准时,任何刚性的指标体系都很难避免误伤。比如,刊发文章数量多就一定“烂期刊”吗?不一定。引用率、自引率和互引率比较高的期刊就一定“烂期刊”吗?也不一定。

基于此种考虑,胡凡认为,只要期刊是合法期刊,就没有必要否定。

在采访中,有学者认为,“烂期刊”有生存空间是由评价体系不合理导致的,为了净化学术风气,必须大力清查,即使矫正过正也无不可;也有学者认为“烂期刊”之所以存在,有其学术生态中的位置和自洽逻辑,况且“期刊黑名单”判断标准不一,难免造成“误伤”。

这两种观点看似相左,实则指向同一个价值判断——以研究成果本身的质量作为学术评价的标准。

“只要在合法期刊上公开发表的文章,就在学术界留下了研究的证据,我们对它的评价不能以期刊作为标准,不管这个期刊是‘好期刊’还是‘烂期刊’,而要以研究成果的质量作为最终评价标准。”胡凡说。

完善同行评议机制是根本

不以指标“论英雄”的评价,最终只能依靠学术共同体完善的同行评议机制来控制期刊质量和研究质量。

胡升华认为,整个期刊行业的管理可以从几个方面入手。

第一是出版行业管理,比如依靠出版业法律法规和相关制度进行监管。但对学术界所谓“烂期刊”,我国目前的管理环节还比较薄弱,尤其对国外的一些英文刊物更是如此。“仅仅依靠出版行业的管理这一个抓手,目前比较困难。”

第二是市场管理。包括对盗版、假冒伪劣、侵权等的监管。这有待于市场监管体系的进一步健全。

第三是学术体系的管理。“学术界最了解刊物的质量如何,怎样做评判。”胡升华认为,还是要发挥好同行评议在学术评价和期刊评价中的作用。

对期刊的评价还是要以学术规范,而不是各项指标作为标准。比如是不是有完整的投稿体系,是否有外审环节?外审是否严格?审稿专家如何选定?审稿意见是否符合规范?这个过程中,要充分发挥学术共同体的作用,比如由一定数量的相关领域同行专家对期刊进行匿名打分和评审。

胡升华说,从整个学术体系和学术生态治理角度说,这才是从根本上解决期刊乱象的办法。

而在胡凡看来,要想更为彻底地解决这个问题,就要完全放开对期刊的“执念”,关注研究成果本身。

观察国际一流大学如美国麻省理工学院、国际一流科研机构如德国马普学会、国际一流科研评选如诺贝尔科学奖评选,就会发现,期刊并不是他们评价科研成果的主要考察标准,而是看论文以及科研成果本身的原创性和影响力,这样的科研评价可以说是科研评价的最高境界。

比如,屠呦呦被授予 2015 年诺贝尔生理学或医学奖,59 岁退休的女副教授唐娜·斯特里克曼被授予 2018 年诺贝尔物理学奖,刊登这两项成果的期刊,都不是世界顶级的期刊。

而所谓以研究成果本身为主导的科研评价,在胡凡看来,就是要做到不唯论文到底发表在何种期刊,不唯英文发表还是中文发表,而是依靠国内外学术同行组成的评审委员会,对论文和成果本身的原创性和优先性进行同行评议。

由此可见,从短期效应来看,为了遏制学术生态恶化的趋势,各高校开出“期刊负面清单”是必行之法。“但这只是一个应急手段,只能用作堵漏洞,若将其当作常规手段是远远不够的。”胡升华表示。

采访中,有学者表示,只有解决了健全学术评价的价值体系这一根本问题,期刊乱象才能迎刃而解。而只有建立高水平、高质量、高公正性、高度负责的同行评议制度,才能够完善学术评价体系。

在我国,同行评议制度是否起到了本应有的作用?到底哪些因素阻碍了同行评议制度有效发挥其学术评价的核心功能?这是我们应深刻反思的地方,也是中国学术迈向世界领先的文化根基。

中国大学评论



龚秀懿

同济大学教育评估研究中心主任、上海高校智库管理与研究中心研究员

当前,大学校园内的师生矛盾问题急需高校积极面对。日趋增多的各种显性或隐性的师生矛盾如不能有效化解,就有可能成为日后重大悲剧的隐患。当我们冷静面对师生矛盾时,就会发现,师生(尤其是研究生和导师)间因价值观、地位、目标、利益等差异,在认知、情感、行为等方面产生不一致的态度或行为不可避免。

遗憾的是,长期以来,无论是学校管理者还是教师、学生,往往都视师生矛盾为违背伦理、有伤风化的“丑事”,进而在主观上都不太想面对此类问题,但师生矛盾并不会因为各方的“无视”而自行化解。相反,还有升级恶化的可能。为此,如何处置师生矛盾已成为高校推进教育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所必须要解决的问题。

马克思主义辩证法告诉我们,事物发展的根本原因在于事物的矛盾运动。师生矛盾客观存在并处在不断运动变化之中,在一定条件下,师生矛盾可以向好的方向转化。由此,师生之间有矛盾并不可怕,可怕的是拒绝承认矛盾,这会出问题变得尤为敏感而复杂,也会失去其中的借鉴和教育意义。从某种意义上说,每一个师生矛盾的化解,都意味着良好师生关系的重建,而且还使得相对抽象的师生关系变得鲜活和具象,这是不可多得的“活教材”!

在师生矛盾化解中塑造融洽的师生关系,需要高校在思想观念上树立辩证“接纳”师生矛盾的新观念。为此,要特别强调——

师生之间有矛盾并不是一桩“可耻”的事。受师道尊严、师徒父子等传统师生观的影响,不少国人见不得师生有任何言行上的分歧,只要是师生矛盾就贴上负面“标签”,而且都与当事人的道德品质扯上关系。事实上,研究生和导师之间的矛盾有些涉及师德师风、学风纪律等思想道德和行为规范问题,有些则属于双方缺乏沟通理解或个性特点所致。而且不论哪类,都可以通过提高师生双方的思想认识、改善相处模式来化解。

学生争取正当合法权益是值得肯定的。当师生双方或一方感到自身权益受到损害时,当事人在私下下一味“指责埋怨”或“唉声叹气”,只会影响学业发展和身心健康。所以,要鼓励学生敢于理性地向老师表达自己的意见或诉求,如果得不到满意的结果,还可以进一步寻求校方的帮助,这些都是学生在校学习的必要内容之一,也是新时代青年应有的责任和担当,由此也更明确了师生在相处中,应有的基本素养和行为规范。

高校处置师生矛盾的“政绩”在于化解矛盾。高校对师生矛盾问题负有管理职责,而管理的成效不在于是否曝光问题,而在于能否有效地解决问题。如果高校管理者对师生矛盾抱有唯恐避之不及的态度,就少有人主动“暴露”自己的问题。如此,校园内虽然看似“风平浪静”,却可能是“暗流涌动”。说到底,没有师生矛盾是自欺欺人,抓住矛盾契机,疏导结合,引导师生关系朝着和谐方向发展,这才是高校师生管理应有的作为。

在师生矛盾化解中塑造融洽的师生关系,还需要高校在实际行动中,制定科学“接纳”师生矛盾的基本原则。高校要让师生矛盾具有教育意义,规范、公平、公正解决是根本。目前尤其要突出以下“三性”。

专业性。学校要依法建立健全师生矛盾冲突投诉与监督体制机制,组织专业管理和调解队伍,在实践中不断完善投诉受理、调解、履行、回访及档案管理规章制度。客观上,化解师生矛盾涉及大量法律法规、政策条文、沟通技巧以及心理疏导等专业技能,所以对相关组织和人员都有严格的专门要求。同时,对调解不成的案件,要明确告知当事人还可以通过上一级行政仲裁或校外司法途径解决。这些都能切实增强师生在解决师生矛盾时的信心和行动力。

客观中立性。大多数学生认为,在研究生教育阶段,导师掌握了教育资源的分配权和学生学业的评价权,导师拥有“绝对权力”,学校与导师之间的利益关系网、导师与导师之间的人际关系网也相当“严密”。所以当师生间发生矛盾时,学生处于“弱势”地位。为此,学校在行政干预师生矛盾时,首先要保证程序公正,必要时可以组织校外无直接利益关系者对师生矛盾进行独立、专业的第三方评判,以此提高学校组织解决问题的能力 and 公信力。

人文关怀性。直面解决师生矛盾,是为了解师生能和谐相处,从而促进师生关系的健康发展和教育教学目标的高质量完成。中华文明的精髓在于以和为贵,这种传统观念同样深植于师生中。为此,学校在坚持原则、公平公正维护当事人正当权益的同时,还要充分考虑矛盾“摊开”对当事人现实处境与未来发展的影响,因而在干预具体问题时,尽量采取人性化的策略和方法,让双方感受到学校组织的善意,以期最大限度地减轻当事双方面临的内外压力。

变师生矛盾为创建融洽师生关系的「活教材」